



LILUN·SHIJIAN

张广敏 观点

# 大力强化核心意识 坚定履行政治责任

## 开栏的话

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是在全面深化改革、决胜全面小康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全会系统总结了近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对党的理论和实践、对新形势下加强党的建设作出了新的重大部署；明确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正式提出“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维护党中央权威、维护党的团结和集中统一领导，对健全全国各族人民更好凝聚力量抓住机遇、战胜挑战，对全党团结一心、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对保证党和国家兴

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要以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引领工会全面改革，围绕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权威、忠实履行带职工听党话、跟党走这一崇高政治责任，遵循保持和增强工会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这一主线，坚持去除“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乐化”的问题导向，突出密切与基层和职工群众血脉联系的根本要求，推动工会改革组织体制、运行机制和活动方式，实现组织创新、职能转换、作风转变。

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正式提出“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是众望所归、实至名归，是党心所向、民心所向，充分体现了工人阶级的强烈愿望和坚定意志。我们要将强化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特别是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转化为在党爱党、在党入党、在党忧党、在党为党的切实行动，坚定履行工会组织的政治责任。

## 强化核心意识，就是要在政治上讲忠诚

政治上讲忠诚就是讲对党忠诚，这是工会源自工人阶级最朴素的阶级感情，是工会组织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的灵魂。只有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我国工人阶级才能实现从自在阶级向自为阶级的转变、从被压迫阶级向领导阶级的飞跃。相信党、忠于党已深深融入我国工人阶级的血脉。工会始终是党

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中央的决策部署看齐，带领亿万职工群众坚定不移跟党走。

## 强化核心意识，就是要在组织上讲服从

工会在我国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各个时期，都能发挥工人阶级的组织工具的重要作用，最根本的经验就是自觉服从和服务于党的领导。“党有号召，工会有行动”是工会组织的光荣传统和成功之要。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新长征路上，工会要强化核心意识，关键在于强化“服从”意识，做到党指向哪里、工会就能带领职工走向哪里。要坚定地推动工会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和改进党对工会工作的领导，发挥工会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自觉把工会工作放在党的全局工作中思考、谋划和推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党和政府的工作中心，找准工会服从和服务于全局工作的切入点、结合点和着力点，把党的方略和主张融入工会工作的各个方面、各个环节；充分发挥工会密切联系职工群众的优势，把服务职工群众与带领职工群众坚定不移地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统一起来，更加有效地履行组织职工、引导职工、服务职工、维护职工利益的社会责任，努力把党的主张化为职工群众自觉自愿的行动，团结动员职工群众在推动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中建功立业。

## 强化核心意识，就是要在行动上讲纪律

工人阶级是最有组织纪律性的阶级，工会

理所应当地要在讲纪律守规矩上走在前头，带领职工群众统一意志、统一行动、统一步伐，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要始终把纪律挺在前面，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落实到实际工作中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落实个人服从组织、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的组织原则，自觉接受组织监督、纪检监督和群众监督，以铁的纪律保证工会履行带领职工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责任。要坚持不懈地在职工群众中开展阶级意识教育，用工人阶级始终步调一致跟党走的历史事实，激发职工群众的阶级觉悟和核心意识，弘扬工人阶级讲组织纪律性的光荣传统。要积极引导职工群众识大体、顾大局，正确处理三者利益关系，正确对待改革进程的利益得失，坚持用正常渠道反映利益诉求，解决利益矛盾，坚决地开展反渗透斗争，坚定地维护工人阶级队伍团结和工会统一，做维护党中央权威的中流砥柱。

## 强化核心意识，就是要在作风上讲严实

工会作风问题的根本，是如何保持与职工群众的血肉联系，这也是工会能否做到忠诚履职的关键。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要深入贯彻党的群众路线，落实“三严三实”要求，既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搞好“公转”，又要聚焦服务职工群众搞好“自转”，以严谨务实的作风带领和团结职工群众。要加强自身修养，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不断改造主观世界，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问题，不断增强政治定力。

(作者系福建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总工会主席)

## 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

# 规范和完善工资集体协商的要素分析

## 观察思考

GUANCHASIKAO

抓好工资集体协商工作，推动企业建立科学规范的工资决定机制、支付保障机制和正常增长机制，是维护职工经济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的重要途径。当前，尽管工资集体协商取得明显成效，但仍存在法律制度不健全、协商程序不规范、形式内容不严谨等问题。笔者认为应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着力推进工资集体协商的制度化、规范化。

## 争取党政支持，注重部门配合，构建起工资集体协商工作新格局

各地工会要积极构建“党委重视、政府主导、工会力推、各方配合、企业和职工良性互动”的社会化工作格局。

一是争取党政支持。首先要主动推动各地切实把开展工资集体协商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成立由党委、工会、人社、工商等部门组成的领导小组，明确目标，强化措施，为推进工作提供组织保障。其次要把工资集体协商纳入地方政府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和政府工作目标考核体系之中，为推进工作提供政策保障。

最后要发挥三方联席会议的作用，定期研究制定推进的方法和举措，做到职责到位、任务到位，确保工作向纵深推进。

二是营造浓厚氛围。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通过召开座谈会、经验交流会和举办培训班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工资集体协商的重要意义。通过宣传教育，充分调动职工参与工资集体协商的积极性和企业经营者支持工资集体协商的自觉性。

三是加强部门联动。积极争取把工资集体协商纳入人大专项执法检查和政协视察范围，督促政府及有关部门进一步抓好工作落地；积极与党委联手推进“党建带工建、党工共建”活动的深入开展，为推进工资集体协商奠定坚实基础；配合人社等部门适时发布工资指导线、劳动力市场工资指导价位、行业人工成本以及最低工资标准等，为企业开展工资协商提供指导依据。

## 坚持规范运作，强化分类指导，提升工资集体协商的质量和效果

在推进中必须确保工资集体协商工作的高质量、规范化运作。

一是注重规范运作程序。必须着力把好8个关口：资料准备关，协商双方搜集协商所需

的相关资料；代表产生关，依法产生双方协商代表；提出要约关，企业劳动关系双方都可以向对方提交工资协商要约书；实际协商关，双方就协商中的重点问题互相沟通，力争达成一致；职代会表决关，工资集体合同草案应提交企业职代会或职工大会审议通过，由双方首席代表签字，审查备案关，就是报送劳动部门审查通过，合同即行生效；公布公示关，工资协议生效后，于5~10日内向全体职工公布；履约落实关，企业工会或工资协商监督检查小组要对企业履约情况进行不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二是注重加强分类指导。从协商的重点看，对于国有企业要重点研究在规定的工资额度范围内如何合理调节、缩小差距，企业整体发展水平与职工收入比例是否协调等；对于非公企业，要把集体协商制度建立健全起来，实现规范化常态化；对于区域性、行业性的工资集体协商，重点应放在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执行上。从协商方式上看，对生产经营正常的，重点协商工资增幅和福利待遇；对生产经营困难的，重点协商工资支付保障；行业协商突出行业主体工种工时定额和工价标准的确定；区域协商重点确定最低工资标准、最低增幅、工资支付办法。

三是注重提升质量水平。一要加强队伍建设。制定《关于加强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专业化队伍建设的意见》等，指导各市、县总工会和产业工会建立健全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和专家顾问团，解决基层工会“不敢谈”、“不会谈”的难题。二要强化业务培训。积极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办法，邀请高水平的专家学者到地方工会和企业讲课；分期分批地组织协商指导员和职工协商代表到工会干部学院培训，提高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

## 健全工作机制，选树培养典型，全力促进工资集体协商健康有序开展

必须从建立长效机制入手，确保工资集体协商工作深入持久地开展下去。

1.发挥机制促动作用。一是依法推进制度。要积极参与地方各级人大、政府关于工资分配的立法和政策制定工作，把工资集体协商机制纳入法制化、制度化轨道。二是督导检查制度。要积极争取把“工资集体协商”纳入人大检查、政协视察范围，每年巡查一次；人社局等职能部门把“工资集体协商”纳入劳动监察的重要内容，发现问题及时协调处理。三是考评奖惩制度。各级地方党政要把工资集体协

# 对提高职工代表履职能力建议

## 工运探讨

GONGYUNTANTAO

以职代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业民主管理制度，是工会坚持“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方针、加强民主管理的具体体现。工会组织要在企业改革发展中发挥积极作用，就要发挥职工代表“代表职工”的积极作用，拓宽职工参与民主管理渠道，筑牢选举、培训、考核三关；搭建组织建设、系统管理、维护权益三个平台。

## 筑牢选举、培训、考核三关

职工代表综合素质的高低直接决定职工代表的履职能力。增强职工代表履职能力，使民主管理工作真正发挥作用，工会组织必须“筑牢三关”。

一是选举关。工会组织在职工代表选举工作中，一是要坚持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遵守有关代表条件和结构要求，按程序把具有较

好群众基础、较强参政议政能力、较高政治思想素质和能够认真履行代表义务的职工选为代表，把好职工代表队伍入口。二是在选举方法上，改变职工代表选举“领导说了算，职工管打勾”的局面，要把选举权真正交给职工，采取职工自荐、基层推荐、民主竞选等方式，真正把具有改革意识、创新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敢为职工说话办事、在职工中有影响力和号召力的职工代表推选出来。

二是培训关。职工代表综合素质要不断适应企业发展形势的变化，这是职代会作用发挥的关键，是企业民主管理的关键，也是检验职工代表履职能力的关键。工会组织应注重教育培训在提高职工代表综合素质中的作用，组织职工代表学习民主管理知识，熟悉职代会规划、操作程序、职权行使等相关内容，明晰自身职责、权利和义务，从而提高参与管理的基本修养。要不断探索更具针对性的培训方式，使职工代表在实践中，科学表达诉求、理性提出意见。

三是考核关。完善职工代表的考核机制，坚持考核科学化、实效化，建立和完善能者上、庸者下、平者让的职工代表进出机制，在严格执行职工代表管理规定的基础上，探索职工代表述职制管理办法，让职工对职工代表工作进行监督考评，对认真履行职责、参政议政成绩显著的职工代表予以表彰和奖励，对不能履行职责，职工不满意的职工代表建议限期整改或撤换。要把职工代表考核工作纳入对基层工会组织工作考核体系，提高职工代表参与企业民主管理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从而推动职工代表队伍建设迈上更加规范、务实、高效的新台阶。

## 搭建“三个平台”

工会组织要为职工代表发挥作用创造良好的保障机制，不仅要将好的经验做法转化为常态化、长效性的工作机制，更要在职工代表参与民主管理的形式、途径、方法上进行新的探索，积极为职工代表发挥作用搭建好“三个平台”。

组织建设平台。坚持把职代会作为发挥职工代表作用的主渠道，在规范职代会运作的过程中，通过会议及闭会期间联席会组织制度、职工代表提案工作制度、职工代表列席会议制度等，明确职工代表职责权利，保障职工代表作用发挥。要坚持把企业重大决策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调整方案交由职代会审议决定，充分听取和尊重职工代表意见，全方位保障和落实职代会的审议决定权。尤其是对涉及面广、因素杂、层级多，与职工密切相关的重要决策和管理制度，要在充分做好事前准备工作，如对职工代表进行宣传解释、召开座谈会、设计问卷调查进行民意调查等，再提交职代会审议，为职代会作用发挥提供机制保障，为职工代表充分行使权力提供机制保障。

系统管理平台。确保职工代表全程参与企业民主管理的权利，改变职工代表只在职代会召开期间“打打勾、举举手、鼓鼓掌”的做法，通过加强日常管理平台建设，使职工代表更广地参与企业管理，履行职责。要坚持把

职工代表提案作为谏言献策的平台，保障职工代表的建议权；在企业大宗采购活动、重点工程建设过程中，建立邀请职工代表参与的工作机制，维护职工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努力拓展职工代表意见建议反馈渠道，通过职工代表提案尤其是提案的办复和反馈，落实职工代表的参与权。

维护权益平台。要从贯彻落实“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方针的高度来认知和强化职工代表参与企业民主管理工作，职工代表作用能否有效发挥，对企业改革发展能否平稳推进、职工权益能否得到有效保障，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企业制定的与职工密切相关的劳动保障制度是否严格执行，建立的职工维权机制是否符合职工需求等，职工代表的监督能帮助这些工作更有效地推进。而如何使企业各项管理工作得到职工理解和支持，尤其是在服务职工、维护职工合法权益、调动职工积极性方面，职工代表的作用特殊而重要。

4.普法讲座要避免讲空洞的理论。一定要用浅显易懂的语言，用生动的事例来启发广大职工，特别是农民工学会应用所学到的法律知识及时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5.基层工会要组织普法宣传员深入到企业开展普法讲座，在适当时机发放普法试卷进行普法测试，对普法工作突出的企业工会要进行表彰并予以宣传推广。

# 浅谈普法在工会维权工作中的重要作用

## 工作研究

GONGZUOYANJU

《中国工会章程》总则明确规定：中国工会的基本职责是维护职工合法权益。这一规定从根本上明确了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既是各级工会的日常工作，更是各级工会的重点工作。

当前，工会维权工作的内容有很多，帮助农民工讨薪、组织职工代表与企业方开展工资集体协商等。近年来，各级工会的法律援助在工会维权工作中越来越突出、越来越重要，但是，工会的法律援助因为受人员、资金等条件的限制，大多

数情况下，只能以法律咨询的为主，由工会法律顾问团的律师代理案件的事例相较于海量的劳动纠纷还是非常有限。因此，现实工作中，工会维权工作还是面临着“实力不足”的窘境。面对基层职工，特别是中小民营企业一线职工的维权需求，进行普法宣传教育，让职工运用学到的法律知识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将会使工会维权工作发挥事半功倍的效果。

笔者是一名从事基层工会法律工作的工会工作者，从几年来和基层职工的接触中发现，基层职工，特别是中小民营企业的职工，系统学习过有关劳动法律、法规、政策的微乎其微，对于自己作为一名劳动者应当享有的权利和义务也知之甚少。相当一部分职工根本不知道应和企业签订劳动合同，更不知道加班加点应享有的加班工资待遇等。由于不懂法，一些职工往往处于被动的状态；由于不懂法，当一些职工发现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而想要维权时却又拿不出足够的证据。因此，笔者认为：工会维权工作应当结合工会自身的性质和特点，在帮助职工反映具体诉求的同时，还应把更多精力放在日常普法宣传上，为广大职工普及劳动法律法规，使劳动者了解自己应享有的权利和义务，对于侵犯自身劳动权益的事件及时运用所学到的法律知识主动进行维权，做一个学法、懂法、用法的现代新型劳动者。

因此，各级工会应把向广大职工普及劳动法律法规知识放在重要的地位，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和方法，让普法在工会维权工作中发挥重要的基础性作用。

做好工会普法宣传，笔者认为应注意以下几点：

1. 普法宣传要列入各级工会的工作目标考核中，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实施。比如：每年重点普及一、二部劳动法律法规。

2. 普法宣传要利用好工会自身的阵地。比如发挥好职工书屋的作用，同时，上级工会每年要以适当方式为职工书屋多发放劳动法律法规书籍，以弥补由于基层工会资金不足而无法筹措

到足够的法律法规书籍供广大职工借阅、学习。

3. 普法宣传要采取普法讲座、发放普法宣传手册、发放普法答题试卷等多种形式进行。同时，还要有针对性，就是要对普法对象以及普法对象所从事的行业结合起来，有的放矢。

4. 普法讲座要避免讲空洞的理论。一定要用浅显易懂的语言，用生动的事例来启发广大职工，特别是农民工学会应用所学到的法律知识及时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5. 基层工会要组织普法宣传员深入到企业开展普法讲座，在适当时机发放普法试卷进行普法测试，对普法工作突出的企业工会要进行表彰并予以宣传推广。

刘国华 观点

到足够的法律法规书籍供广大职工借阅、学习。

3. 普法宣传要采取普法讲座、发放普法宣传手册、发放普法答题试卷等多种形式进行。同时，还要有针对性，就是要对普法对象以及普法对象所从事的行业结合起来，有的放矢。

4. 普法讲座要避免讲空洞的理论。一定要用浅显易懂的语言，用生动的事例来启发广大职工，特别是农民工学会应用所学到的法律知识及时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5. 基层工会要组织普法宣传员深入到企业开展普法讲座，在适当时机发放普法试卷进行普法测试，对普法工作突出的企业工会要进行表彰并予以宣传推广。

刘国华